

## 中國香港旅行遠足聯會提交「國歌法本地立法」意見書

**立法會CB(2)1382/17-18(18)號文件**  
**LC Paper No. CB(2)1382/17-18(18)**

主席、各位議員及政府官員：

本會是全力支持特區政府就《國歌法》盡快本地立法。

近年有些別有用心的人，基於某種政治原因，在一些國際比賽的場合噓中國國歌，故意侮辱中國國歌，可別忘記我們大家都是「中國人」。他們這種極不尊重自己國家，極不尊重自己民族的的行為，就連在場的外國人都為之側目，看不起他們。他們這種幼稚及不尊重國歌舉動，就連我們自己也都蒙羞！因此，我們必須盡快立法制止。事實上，全世界許多國家早已據自己的國情訂立了對國歌和國旗的法例，維護自己的國歌和國旗，統一自己的國家民族。

須知國歌和國旗是一個國家的象徵，有著重要的民族歷史和政治文化意義，並且具有弘揚國家精神、凝聚民族力量的重要性。我們是有義務和責任去共同尊重、愛護我們的國歌和國旗，並且必須依從相關的法例，大家共同遵守。

尊重國歌與人權並沒有抵觸，《國歌法》並不是為了刁難一般市民，《國歌法》只是為了對國歌尊嚴設立一道重要的防線。自 1997 年香港回歸祖國後，貫徹"一國兩制"方針是非常重要的，要維護國家統一及領土完整，國歌也是具有重要的象徵意義，愛護及尊重國歌，就是愛護自己的國家及尊重自己的民族，我們相信及全力支持訂立《國歌法》是刻不容緩的。

中國香港旅行遠足聯會 周國強主席 2018 年 5 月 5 日